

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监事会主席刘京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而发生的。关联交易符合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交易定价公平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车上线槽系统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而发生的。关联交易符合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交易定价公平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关联监事刘京华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1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风道系统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而发生的。关联交易符合《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交易定价公平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关联监事刘京华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1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8月19日